

省人大环境资源委公布 2020 年全省 十大环保监督优秀案例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激励全省各级人大完善工作机制，开拓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推动我省人大环境资源保护工作走在全国前列，省人大环境资源委开展 2020 年度全省人大环保监督优秀案例推选。各市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推选工作，认真总结经验，撰写质量也明显提高。各市人大常委会共报送环保监督案例 51 篇，比去年增加了一倍；其中，茂名市人大报送案例 7 篇，韶关市、东莞市人大各报送案例 4 篇，肇庆市、汕尾市人大各报送案例 3 篇。省人大环境资源委经过严格的初选、推选，确定 2020 年全省十大环保监督优秀案例，分别是：

一、广州市《加强法治保障 持续监督发力 推动打造垃圾分类样板城市》

简介：广州市人大常委会 2018 年率先颁布实施《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为实行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制度，促进生活垃圾分类实施“三化四分类”提供了坚实的法制保障；上下联动开展强力度广覆盖重实效专题视察，通过 70 个小组在同一时间深入全市 11 个区开展大规模随机抽查；在晚上垃圾投放、收集高峰时段进行暗访，还动员组织 223 名市人大代表以个人为单位开展暗访；收集市人大代表、相关单位意见 200 余条，市民意

见 2 万余条，掀起宣传热潮，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通过科技赋能，创设了“垃圾分类监督”微信小程序，提供给 500 多名市人大代表专属使用。人大代表可以通过小程序的督办或点赞功能直接反映问题或有关情况，也可以跟踪查看问题处理进度和结果。

点评：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在推动垃圾分类工作中，充分发挥法治保障作用，完善“1+2+3+N”垃圾分类制度体系。围绕垃圾分类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视察，垃圾分类监督工作力度强，范围广，暗访扎实有效，监督手段新颖，同时也充分发挥了代表履职的积极性，有力推动广州市垃圾分类工作取得了良好的实效。

二、深圳市《法治、共治、民治、智治 四治并用打赢茅洲河水污染治理攻坚战——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加强茅洲河治水工作监督案例》

简介：茅洲河曾经是珠三角地区污染最严重的河流之一。深圳市人大常委会采取法治、共治、民治、智治等方式加强人大监督。经过不懈努力，茅洲河流域水质实现根本性好转。2020 年，茅洲河共和村断面全年平均值达到地表水Ⅳ类，流域内 40 个黑臭水体整治成效稳固。2019 年，深圳在全国率先实现全市域消除黑臭水体，被国务院评为全国重点流域水环境改善最明显的十个城市之一。

点评：深圳市人大常委会在茅洲河水污染治理攻坚战中，依靠监督组合拳，并结合各级人大联动，充分发挥民间河长履职作用，并委托第三方专业力量辅助，做到法治、共治、民治、智治

——四治并用，助推茅洲河流域水质实现整体性、根本性、历史性好转，得到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等中央媒体多次报道和高度肯定。

三、汕头市《“双联动”机制+“多元化”监督+“全社会”参与 汕头 38 宗黑臭水体整治均达到长制久清》

简介：汕头市人大常委会探索创新监督方式，采取“双联动”机制+“多元化”监督+“全社会”参与模式，深入监督、持续监督，监督工作扎实、市区上下联动、开展专题询问、提出相关议案等工作。全市用一年时间扭转黑臭水体整治滞后形势，截止 2020 年底，全市 38 宗城市黑臭水体均完成整治，经“全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审核认定达到“长制久清”。

点评：汕头市黑臭水体整治起步晚、数量多、整治难度大，市人大常委会开拓思路，形成党委督办、政府整治、人大监督、政协视察的“四套班子联动机制”以及市、区、镇三级人大“三级人大联动监督机制”；创新监督方式，开创“曝光式”“全天候”“抓重点”“常态化”等监督方式，实施“刚性监督”“民意监督”“专题监督”，向代表发出治污攻坚倡议，发挥媒体监督作用，引导群众参与治污，付出了大量的努力，推动黑臭水体整治取得了明显成效。

四、佛山市《发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 助力打赢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佛山市人大常委会监督生态环境保护案例》

简介：为助力打赢水污染防治攻坚战，佛山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佛山市排水管理条例》执法检查“3221”工作法，即开好“三

个座谈会”、做好“两个考察”、用好“两支力量”、写好一篇报告，依法用好各种监督方式，用足各种资源，推动执法检查取得最大效果，推动建立入河排污口监管机制、推动新建管网侧重于黑臭水体治理、推动雨污分流机制的实施、构建建管、厂网、城乡“三个一体化”管理模式。

点评：佛山市人大在开展《佛山市排水管理条例》执法检查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重点重抓，分段推进，充分发挥代表的专业优势，增强意见建议的针对性，严格依照法律标准、法定程序开展执法检查，同时创新监督方式，采取“一不两直”（不打招呼、直赴基层、直达检查现场）方式，追求监督效果最大化。坚持跟踪监督不松懈，推动整改措施落实落细，通过以上种种措施和经验，充分发挥执法检查“法律巡视”利剑作用，确保法律得到正确有效实施。

五、惠州市《密织监督网 守护“惠州蓝”——惠州市人大常委会大气污染防治监督典型案例》

简介：惠州市人大常委会采取小切口、回头看、大联动、立新规的常态化人大监督形式，有效增强人大监督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对大气污染防治人大监督进行了有益探索和创新实践，在守护“惠州蓝”上贡献了人大智慧和力量。惠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连续7年排名全国重点城市前列，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连续4年位居珠三角第一。

点评：惠州市人大常委会在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监督工作中，聚焦短板，从小问题入手，以点带面；坚持常专结合久久为功，

发扬“钉钉子”的精神和“拧螺丝钉”韧劲；汇聚专业部门的力量，联合县（区）镇街人大力量，合力攻坚；发挥法治的引领推动作用，增强监督的刚性和制度力量，有效增强人大监督针对性、实用性和有效性，为惠州打赢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六、东莞市《系统联动长效监督 推动劣五类断面清零》

简介：东莞市人大常委会实施多层次人大联动监督、市镇人大一体联动，全面铺开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打好“一二三四五”组合拳（一张蓝图治水、市镇两级联动、建立市—流—镇三级指挥架构、突出四大重点流域、坚持五大工程）；通过加强纵向联动提升监督推进力度，密切横向协同拓宽支持保障广度，有效提升监督工作系统性、实效性，助力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截至2020年底，全市4个国考断面和3个省考断面消除劣五类水质达到考核目标，得到国家和省高度肯定。

点评：东莞是我省水污染防治攻坚战的主战场，事关全省大局，东莞市人大常委会履职担当，全程介入监督中央及省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创新采用“每季一次、持续监督”模式，市镇人大一体联动，形成系统监督合力，推动实施“全流域、全天候、全河段、综合治理”治水模式，助力水污染治理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为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效贡献东莞力量。

七、潮州市《立法与监督并驾 创新与立制齐驱 ——黄冈河水质实现Ⅳ类向Ⅱ类的提升》

简介：2017年以来，潮州市人大常委会制定并检查《潮州市黄冈河流域水环境保护条例》实施情况，成立市、县及流域各镇人大执法检查组，实现“三级人大联动监督”、“五级代表共同履职”；首次对执法检查意见落实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首次组织常委会全体成员开展专项视察、首次对地方性法规开展立法后评估，切实提高监督效果。围绕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意见落实，加强跟踪监督，实现监督闭环；实行现场办公，提高监督实效；推动饶平县政府设立黄冈河流域水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建立河湖警长制，强力打击各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2020年黄冈河流域4个地表水重点考核断面优良率100%，黄冈河水质由IV类提升到全年平均值达到II类保护目标，创造了该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奇迹。

点评：潮州市人大常委会立法与监督并举，探索创新执法检查方式方法，开展“三级联动，五级代表共同履职的执法检查活动”；坚持在实践中探索创新监督机制，综合多种监督方式，上下联动与部门联合相结合、专项监督与持续监督相结合，有力有效促进黄冈河水环境保护。

八、汕尾市陆河县《敢动真碰硬 持监督利剑守百姓饮水安全》

简介：陆河县人大常委会持续十年发力，坚持刚性监督，敢于动真碰硬，擦亮监督利剑，采取询问、约谈等，推动跨区联动、跨部门联动，促使紫金县南岭镇山背村非法养鸭场、红锥林保护区内的非法养猪场先后得到彻底取缔拆除，切实守护了县城饮用

水源（南告水库）水质安全。南告水库水质各项指标长期保持在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甚至达到Ⅰ类标准，水质监测达标率为100%。

点评：陆河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十年将南告水库保护监督工作列入每年的监督计划和重点，持续跟踪检查；敢于较真碰硬，采取询问、约谈等刚性监督形式，推动跨区联动、跨部门联动，有力有效保障百姓饮用水源水质安全。

九、江门市蓬江区《下好监督“三步棋” 守护一城“蓬江水”》

简介：蓬江区人大常委会围绕黑臭水体治理，创新“四个一”监督治水机制（每月一公示、每季一通报、年中一报告、年末一测评），紧扣时间节点，将治水专项监督的各项责任落实到人、落实到点；创新专题调研、专题审议、跟踪问效、专题约见、专项评议五环相扣的监督链条；坚持区镇人大联动，定期组织辖区各级人大代表专题视察，推行代表监督巡河制度，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2020年底，蓬江区水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列入全国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监管平台的5条黑臭水体已稳定消除黑臭现象，全区348个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实现全覆盖，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点评：蓬江区人大常委会持续推进“挂图监督、链条监督、联动监督”，以年年接力、季季追踪、月月跟进的“钉钉子”精神，推动水环境持续向好。

十、清远市清城区《打出监督组合拳 助力破解“垃圾围村”

难题》

简介：2020年以来，清城区人大常委会全力助推清城区农村破解“垃圾围村”难题，进一步创新代表建议督办方式，对代表建议实行“分责+督办+测评+回头看”工作模式，盯住建议承办工作不放松、开展调研找短板献良策、约见区长跟踪问效抓落实，持续追踪政策落地情况，多措并举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现全区八个镇（街）农村垃圾清运市场化运作，所有行政村和村小组垃圾清运全覆盖。

点评：清城区人大常委会以代表建议督办为突破口，敢于较真两次退返区政府提交的承办工作计划，通过约见区长跟踪问效抓落实，创新代表建议督办方式，破解“垃圾围村”取得明显成效。